



联合国

统计委员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
(2025年3月4日至7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25年
补编第4号



统计委员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7 日)



联合国 • 2025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6
A. 供理事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6
2025年国民账户体系	6
2030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6
B. 有待经社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6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及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	6
C.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的决定	8
第 56/101 号决定 国民账户	8
第 56/102 号决定 人口和住房普查	9
第 56/103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10
第 56/104 号决定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10
第 56/105 号决定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	11
第 56/106 号决定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	12
第 56/107 号决定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各项指标	12
第 56/108 号决定 社会和人口统计	13
第 56/109 号决定 移民统计	13
第 56/110 号决定 工作和就业统计.....	14
第 56/111 号决定 经济统计.....	14
第 56/112 号决定 环境经济核算.....	14
第 59/113 号决定 商业和贸易统计.....	15
第 56/114 号决定 价格统计.....	16
第 56/115 号决定 犯罪与刑事司法统计.....	16
第 56/116 号决定 粮食安全与营养.....	16

第 56/117 号决定 国际统计分类.....	17
第 56/118 号决定 住户调查.....	17
第 56/119 号决定 数据科学.....	18
第 56/120 号决定 国家质量保证框架	19
第 56/121 号决定 区域统计发展	19
第 56/122 号决定 世界统计日	20
第 56/123 号决定 教育统计	20
第 56/124 号决定 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	20
第 56/125 号决定 方案问题	21
第 56/126 号决定 供参考的项目	21
二. 供讨论和决定的项目	23
A. 国民账户	23
B. 人口和住房普查	23
C. 统计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23
D.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23
E.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各项指标.....	24
F. 社会和人口统计	24
G. 移民统计	24
H. 工作和就业统计	24
I. 经济统计	24
J. 环境经济核算	24
K. 商业和贸易统计	25
L. 价格统计	25
M. 犯罪与刑事司法统计	25
N. 粮食安全与营养	25
O. 国际统计分类	25
P. 住户调查	25
Q. 数据科学	25
R. 国家质量保证框架	26

S. 区域统计发展	26
T. 世界统计日	26
三. 供作出决定的项目	27
A. 教育统计	27
B. 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	27
四. 供参考的项目	28
五. 方案问题(统计司)	29
六.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	30
七.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	31
八. 会议安排	32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32
B. 出席情况	32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32
D. 议程和工作安排	32
E. 文件	32

第一章

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A. 供理事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1. 统计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 (a) 决议草案一：“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 (E/CN.3/2025/L.4/Rev.1)；
- (b) 决议草案二：“203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E/CN.3/2025/L.5)。

B. 有待经社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2. 统计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及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 (a) 表示注意到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的报告；¹
- (b) 决定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6 日在纽约举行；
- (c) 核准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如下：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 2. 通过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 3. 人口和社会统计：
 - (a) 人口统计；
 - (b) 性别统计；
 - (c) 残疾统计；
 - (d) 老龄化相关统计和按年龄分列数据；
 - (e) 难民统计；
 - (f) 卫生统计；
 - (g) 文化统计；
 - (h) 社会统计。
- 4. 经济统计：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25 年，补编第 4 号》(E/2025/24)。

- (a) 国民账户；
 - (b) 环境经济核算；
 - (c) 服务统计；
 - (d) 农业和农村统计；
 - (e) 商业和贸易统计；
 - (f) 国际比较方案。
5. 自然资源和环境统计；
- (a) 灾害相关统计；
6. 治理统计：
- (a) 治理、和平与安全统计；
 - (b) 药物和药物使用统计。
7. 交叉领域：
- (a)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各项指标；
 - (b) 信息和通信技术统计；
 - (c) 数据治理；
 - (d) 福祉衡量。
8. 统计基础设施和方法：
- (a) 统计数据 and 元数据的列报；
 - (b) 商业登记；
 - (c) 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
 - (d) 人口和住房普查；
 - (e) 数据科学；
 - (f) 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
 - (g) 开放数据；
 - (h) 国际统计分类。
9. 统计系统的管理和现代化：
- (a) 数据管理；
 - (b) 统计活动协调；

- (c) 统计能力发展；
 - (d)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 (e) 统计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10. 统计委员会和统计司特有项目：
- (a) 通过统计司及其出版物发布统计数据；
 - (b)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政策决定的后续行动；
 - (c) 世界统计日；
 - (d) 区域统计发展。
11. 方案问题(统计司)。
12.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
13.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C.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的决定

3.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委员会通过的下列决定。

第 56/101 号决定 国民账户

统计委员会：

(a) 表示高度赞赏所有参与制定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的各方，特别是秘书处间国民账户工作组、国民账户咨询专家组和编辑小组，并核可秘书处间国民账户工作组和国民账户咨询专家组 2025 年工作方案；

(b) 采用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作为国民账户统计的最新国际统计标准；

(c) 赞扬负责更新国民账户体系和《国际收支手册》的两个团队之间的密切合作，以确保国民账户体系中的建议尽可能与《国际收支手册》保持完全一致；

(d) 欢迎就有关将数据作为资产来衡量的建议、关于自然资源的建议和关于非市场生产资本净收益的建议制定指导意见；

(e) 核可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实施战略；

(f) 注意到一些成员国对实施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的资源限制表示担忧，要求秘书处间工作组向委员会提供年度实施进度报告，并鼓励成员国自主制定战略，包括调动国家资源，以促进实施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

(g) 强调必须继续制定新建议实施指南，并强调有必要进一步检验汇编指南，以确保国民账户的可靠性和全球可比性，并欢迎为此建立一个汇编中心；

(h) 强调需要为资源有限的会员国进行能力建设和提供资金，以促进以具有国际可比性和协调一致的方式实施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

(i) 表示赞赏国际组织和会员国在国民账户和辅助统计方面提供技术支持；

(j) 要求及时将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翻译成联合国正式语文，并注意到一些会员国愿意为这一努力提供支持；

(k) 鼓励继续报告和评价会员国所报告的官方国民账户数据的可及性和范围，并指出高质量数据(包括季度国民账户数据的可及性)的重要性；

(l) 肯定迄今作出的决定和促成这些决定的高质量工作，并强调需要以注重用户的方式制定国民账户体系研究议程，包括通过建立一个开展有意义协商的机制；

(m) 要求在实施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的同时，由会员国主导审查秘书处间国民账户工作组和咨询专家组的任务和职权范围，以确保它们在以包容和透明的方式指导国民账户体系更新进程方面继续切实发挥作用，并迟于 2027 年向委员会提交审查报告。

第 56/102 号决定 人口和住房普查

统计委员会：

(a) 表示赞赏统计司及其合作伙伴为支持 202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而开展的活动；

(b) 肯定会员国在开展 2020 年人口普查方面所作的努力，其中纳入了重大的方法和技术革新，特别是通过采用数字技术、地理配准和使用行政数据；

(c) 强调人口和住房普查作为国家统计系统以及循证决策和监测的基本数据来源至关重要；

(d) 核可《人口与住房普查原则和建议》第四次修订本，赞扬监督和协助编写该修订本的专家组，并鼓励各国开始实施该修订本；

(e) 认识到各国在 2030 年人口普查中可能面临技术和财政挑战，并要求制定准则，包括关于普查现代化的准则，并为此提供技术援助；

(f) 核准秘书长报告所载的工作方案；²

(g) 认识到计算关于家庭总数的国际可比时间序列数据的重要性；

(h) 又认识到人口和住房普查与农业普查之间的联系，并鼓励各国在规划其普查时考虑到这一联系。

² E/CN.3/2025/3 和 E/CN.3/2025/3/Corr.1。

第 56/103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主席团编写的题为“联合国统计委员会：落实 2022 年职权范围并在联合国系统中保持相关性”的报告³ 和背景文件，并表示赞赏主席团积极参与加强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其他附属机构的外联和交流，特别是在专业知识和能力可能重叠的专题上；

(b) 支持主席团进一步探讨如何履行理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关于委员会扩大的授权任务的第 2022/3 号决议，同时保持委员会的技术性质；

(c) 核准了审查、评估和报告实现理事会 2024 年 6 月 5 日第 2024/2 号决议所述目标进展情况的拟议框架，⁴ 确认该框架是确保问责和可衡量进展的工具；

(d) 支持成立委员会数据治理工作组，重点关注官方统计范围内的数据治理，同时考虑到委员会作为联合国系统内统计和数据讨论、知识交流和分享最佳做法的最高论坛的更广泛任务；并要求根据委员会的技术专长制定工作组的职权范围，明确其工作范围和可交付的成果，同时避免与其他机制重叠，并要求工作组向 2026 年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报告；

(e) 获悉增进官方统计的人工智能就绪程度的各种举措，如世界银行的文件，并请主席团考虑如何将这一专题纳入 2026 年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讨论；

(f) 又获悉即将出台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生产能力衡量指导方针，并在这方面请主席团考虑如何在委员会的讨论中处理这一议题。

第 56/104 号决定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统计委员会：

(a) 表示赞赏主席团和统计司在修订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协商咨询委员会职权范围方面开展的透明和包容各方的协商进程；

(b) 欢迎将委员会更名为“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协商咨询委员会”，这一名称强调了其咨询和非规范性质，同时保持保密性并尊重每个国家的治理框架；

(c) 核可经修订的职权范围，但须就下列事项达成协议：⁵

(一) 将“处理不遵守情况”改为“提供指导以加强合规”，从而强调一种支持性办法；

³ E/CN.3/2025/4。

⁴ 同上，附件。

⁵ E/CN.3/2025/5，附件。

(二) 修正第三.C 节第 8(b)段，使主席团有额外两个月的时间完成咨询委员会成员的甄选工作；

(三) 提高在某些情况下的透明度；

(d) 请主席团启动协商咨询委员会成员甄选进程，以便委员会在 2026 年举行的第五十七届会议上作出任命；

(e) 欢迎制定两套执行准则草案，支持与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进一步协商，以确保准则的最后定稿，并鼓励将其翻译成联合国正式语文；

(f) 注意到协商咨询委员会在监督准则定期审查方面的作用，其目的是在迅速变化的数据环境中保持准则的相关性。

第 56/105 号决定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

统计委员会：

(a) 赞扬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在进行定期方法审查以及改进和实施全球指标框架方面持续开展的工作；

(b) 表示赞赏为 2025 年指标框架全面审查开展的开放、包容和透明进程，并通过了专家组报告附件一和附件二所载的拟议重大修改和细微改进建议；⁶

(c) 还表示赞赏专家组对数据覆盖率低或无覆盖的指标进行的审查，以及全球为弥合数据差距所作的努力，并商定对今后的指标制定工作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

(d) 支持设立一个经验教训工作组，为今后的发展框架提供参考；

(e) 表示赞赏专家组为汇编和展示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良好做法和资源所作的持续努力，并邀请更多国家和合作伙伴为此作出贡献；

(f) 又表示赞赏专家组在数据分类、地理空间信息以及统计数据和元数据交换方面的工作，并强调需要继续支持各国建设这些领域的的能力；

(g) 鼓励专家组继续与托管机构和合作伙伴协作，实施指标框架并就这一框架开展能力建设，并开展数据创新、数据整合和使用非传统数据(如小区域估计、地理空间信息和公民数据)方面的工作；

(h) 核准报告第五节所述的专家组拟议工作方案。

⁶ E/CN.3/2025/6。

第 56/106 号决定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

统计委员会：

(a) 感谢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哥伦比亚政府和方案委员会举办 2024 年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并赞同启动《数据促进可持续发展麦德林行动框架》，重申对《开普敦可持续发展数据全球行动计划》的承诺；

(b) 欢迎高级别小组在支持国家数据和统计系统方面的筹资和能力发展需求方面所做的工作，特别是在提高第四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文件谈判人员的认识方面所做的工作；

(c) 同意高级别小组的最新职权范围，⁷ 其目的是通过明确小组职责并使其更好地与《麦德林框架》保持一致，加强小组的战略决策作用；

(d) 又同意高级别小组的工作方案，⁸ 并请小组向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报告其对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作为在最广泛的利益攸关方中推动数据和统计发展的全球性会议的评价，以及定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至 12 日在沙特阿拉伯举行的第六届论坛的筹备情况。

第 56/107 号决定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各项指标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统计司与联合国系统合力开展工作，支持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包括《2024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定期更新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数据库、UNdata 门户网站的现代化以及数据和元数据交换工作；

(b) 表示赞赏旨在加强数据创新能力以促进数据制作和传播的当下数据倡议，支持设立当下数据信托基金，鼓励纳入更多国家，并欢迎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开展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数据”项目；

(c) 又表示赞赏行政数据用于统计目的协作机制的工作，并欢迎提供实用的准则、课程和工具；

(d) 欢迎全球统计培训机构网络所做的努力和取得的成就；

(e) 赞赏全球数据干事和统计师网络为专业界提供了有效机制，便利世界各地统计师分享信息并建立联系；

(f) 欢迎统计司和公民数据协作机制在公民数据方面开展的工作，并核可经修订的《哥本哈根公民数据框架》及其实施路线图；要求就公民数据与官方

⁷ E/CN.3/2025/7，附件一。

⁸ 同上，附件二。

统计之间不断发展的联系提供指导；并请主席团考虑如何将这一专题纳入委员会的讨论。

第 56/108 号决定 社会和人口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赞扬社会和人口统计问题主席之友小组推动关于社会和人口统计概念框架和综合数据系统的研究；

(b) 注意到并欢迎会员国表示有兴趣参加该小组的工作并为之作出贡献；

(c) 认识到该小组与包括福祉衡量问题专家组和经济统计师网络在内的伙伴合作开展的工作对于开展国内生产总值以外的福祉监测工作的重要性；

(d) 核准了专家组报告所载的 2025 年工作方案，⁹ 特别是制定战略建议和进一步研究概念框架，同时强调需要考虑创新办法以及各国的国情、可用资源和执行能力；

(e) 请工作组向委员会 2026 年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第 56/109 号决定 移民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核可经订正的《关于国际移民和临时流动统计建议》，并强调将移民数据系统纳入更广泛的人口数据系统的惠益；

(b) 欢迎订正建议与其他与移民有关的国际统计框架保持一致；

(c) 认识到移民数据系统和数据能力的多样性，以及各国在编制移民数据方面可能面临的挑战；

(d) 强调能力建设和分享经验教训对推动执行订正建议的关键作用，并呼吁调动资源支持这些努力；

(e) 强调各国统计局之间的合作、国内数据共享和国家间双边数据交换对于进一步加强和统一移民和移民者统计的重要性；

(f) 核准秘书长报告所载的工作方案；¹⁰

(g) 欢迎瑞典将于 2025 年 6 月主办第四次国际移民统计论坛，讨论在收集和使用的移民数据方面的挑战以及相关的解决方案和成功做法。

⁹ E/CN.3/2025/9。

¹⁰ E/CN.3/2025/10。

第 56/110 号决定 工作和就业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确认第二十一届国际劳工统计师会议的重要成果，包括通过四项决议，特别是关于非正规经济统计的决议；

(b) 表示赞赏国际劳工组织在通过能力建设、方法指导和技术援助支持执行统计标准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请该组织继续这些努力，包括在最新的国际就业状况分类和非正规经济统计标准方面的努力，同时注意到执行工作需要时间；

(c) 欢迎设立技术工作组，以制定或更新统计标准，包括数字平台工作、劳工移民、护理工作和修订《国际标准职业分类》。

第 56/111 号决定 经济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赞扬经济统计师网络(一)组织数据战略冲刺、住房冲刺以及人工智能和数据科学促进经济统计冲刺；(二)成立福祉衡量问题专家小组；

(b) 又赞扬该网络编写了关于数据战略和国际住房统计框架的入门资料，这些资料将成为在这两个领域开展工作的统计机构的资源；

(c) 欢迎专家组及其六个任务小组在编写与秘书长高级别专家组有关的简报方面取得的进展；

(d) 核可关于专家组自 2026 年起每年直接向委员会报告其工作进展情况的建议；

(e) 又核可专家组的职权范围，但须更新第 18 段，以反映委员会关于专家组报告的决定，并删除第 19 段；

(f) 请专家组在制定包容和可持续福祉框架时，与社会和人口统计问题主席之友小组、经济统计师网络、国民账户界以及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进行协作和协调；

(g) 核准该网络 2025 年工作计划，特别是关于衡量净零倡议及其影响的冲刺以及关于国家以下各级经济统计数据汇编的冲刺。

第 56/112 号决定 环境经济核算

统计委员会：

(a) 赞扬环境-经济核算专家委员会的工作，并核可环境-经济核算体系中央框架的问题清单和更新进程，其中包括广泛协商、密切沟通和用户参与，以及与其他最新统计标准相互协调以促进更大的一致性；

(b) 表示赞赏欧盟统计局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提供的财政支助以及各国和国际组织提供的实物支助，并鼓励在更新过程中继续提供支助；

(c) 核准委员会的最新任务授权和治理模式；

(d) 欢迎并进一步鼓励开展工作，将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纳入“超越国内生产总值”、循环经济、生物多样性、可持续旅游业、气候变化和灾害统计倡议以及二十国集团数据差距倡议的主流；

(e) 表示赞赏委员会在《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方面的工作，并鼓励为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相关指标制定实用指南，以支持各国的努力；

(f) 注意到在为环境经济核算制度的优先领域开发全球数据库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对今后五年重新评价这些领域的计划表示欢迎；

(g) 欢迎各国实施环境-经济核算体系和振兴该体系协调中心网络，并鼓励委员会继续努力在更新进程中协调关于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的能力建设活动，同时支持 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的实施；

(h) 又欢迎环境核算伦敦小组的工作，并鼓励该小组继续支持委员会更新环境经济核算体系中央框架。

第 59/113 号决定 商业和贸易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表示赞赏商业和贸易统计专家委员会及其任务小组开展的工作，包括加强与机构间工作组的协调；

(b) 核可将《商业和贸易统计整合手册》作为整合商业统计与货物和服务国际贸易统计的国际建议，欢迎其实施战略并强调能力建设对支持会员国的重要性，还要求探讨将非正规贸易和家庭贸易纳入其中；

(c) 注意到《国际商品贸易统计》和《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预计将于 2026 年更新；

(d) 表示赞赏在起草《商业和贸易统计主要指标手册》第二卷方面取得的进展；

(e) 请专家委员会编写一份关于商业统计手册的具体提案，包括需要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提供专用资源和优先重视编写这一手册，并就此向定于 2026 年举行的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f) 支持关于企业独有标识码全球倡议的战略路线图，同时指出需要考虑所涉费用问题；

(g) 欢迎建立一个集中的商业和贸易统计数据 and 贸易数据工具的全球公共储存库；

(h) 要求向会员国提供汇编商业和贸易统计数据方面的技术援助。

第 56/114 号决定 **价格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表示赞赏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在推进价格统计的国际标准和方法、促进旨在提高数据质量和方法一致性的协作活动、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及在国际上收集价格数据方面开展的活动，并核可了工作组的工作方案；

(b) 请工作组在制定汇编指南时考虑到各国的具体情况；

(c) 核可工作组的最新职权范围。¹¹

第 56/115 号决定 **犯罪与刑事司法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核可将人口贩运行政数据国际分类作为编制人口贩运行政统计数据的数据的国际统计分类，肯定其在协调数据收集和增强国际可比性方面的潜力；

(b) 指定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移民组织为该分类的托管机构，并核可其促进实施该分类的计划，包括能力建设举措、技术指导和援助以及传播工作；

(c) 鼓励各区域组织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移民组织合作，制定实施分类的区域方案，强调在应对跨国贩运网络方面开展跨界合作的重要性；

(d) 注意到国家机构在采用这一分类时可能面临的挑战，并呼吁调动财政和技术资源，支持其成功实施。

第 56/116 号决定 **粮食安全与营养**

统计委员会：

(a) 注意到在《统计活动分类》2.0 版中建立一个独立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域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重申这一举措对于制定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统一定义、方法和标准的重要性；

¹¹ E/CN.3/2025/15，附件。

(b) 支持在统计委员会框架及其职权范围内设立一个专门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和统计专家组，并注意到各国有兴趣加入该专家组；

(c) 核可对联合国粮食安全、农业和农村统计专家委员会(现称为农业和农村统计专家委员会)的名称和职权范围的拟议修正；

(d) 注意到在制定指导说明方面取得的进展，鼓励成员参与其磋商进程，肯定最近在这一领域采取的其他举措，并强调需要开展能力建设和提供财政支持，以确保这些举措得到实施。

第 56/117 号决定 国际统计分类

统计委员会：

(a) 赞扬国际统计分类专家委员会及其任务小组在推进国际统计分类方面取得的进展；

(b) 核可《产品总分类》3.0 版的解释性说明和介绍性文本；

(c) 鼓励委员会编写信函和补充材料，以支持会员国实施产品总分类 3.0 版，并要求将 3.0 版翻译成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

(d) 建议于 2026 年向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修订后的《国际能源产品标准分类》；

(e) 表示赞赏政府职能分类修订工作取得的进展；

(f) 核可将人口贩运行政数据国际分类作为编制人口贩运行政统计数据的国际统计分类；

(g) 核准启动《统计活动分类》2.0 版的有限更新，以考虑将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域单独列出；

(h) 又核准《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和《产品总分类》常设任务组的职权范围；

(i) 还核准最佳做法和国际分类体系任务组的职权范围；

(j) 要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实施国际统计分类；

(k) 注意到在更新《国际标准职业分类》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鼓励实施《国际就业状况分类》的最新版本。

第 56/118 号决定 住户调查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秘书处间住户调查工作组取得的进展，肯定其在推进调查方法、促进协调、提升住户调查的价值及其与更广泛的国家数据生态系统的融合方面所做的持续努力；

(b) 支持工作组在将调查数据与人口普查、行政记录和地理空间数据等其他数据来源的整合方法方面的工作，鼓励工作组探讨将调查数据与非概率调查和公民数据等其他非传统来源相结合的问题，并制定应对其他新出现挑战的方法；

(c) 赞扬统计司及其合作伙伴为起草《个人和家庭调查手册：基础和新方法》所作的努力，该手册为国家统计局提供了科学依据、现代化方法、包容性和实用指导；并支持新提议的手册标题和方向；

(d) 呼吁及时完成手册的定稿工作，确保对统计发展水平不同的国家具有相关性和适用性；

(e) 对有关创新调查方法的培训活动和网络研讨会表示赞赏，并强调技术援助、培训课程和区域会议对于支持通过和采用修订版手册的重要性；

(f) 要求在工作组下设立一个任务小组，负责牵头开展支持各国的工作，以应对人口与健康调查终止和其他调查方案可能减少的情况，包括(一) 酌情探讨获取现有人口与健康调查数据和文件的途径；(二) 为人口与健康数据的编制制定可持续的长期解决方案；

(g) 支持工作组的工作方案，并鼓励工作组继续与各国统计局积极接触。

第 56/119 号决定 数据科学

统计委员会：

(a) 核可官方统计使用大数据和数据科学专家委员会及其任务小组的最新职权范围和任务；¹²

(b) 支持各任务小组、区域和全球中心、联合国全球平台和数据科学领导者网络的工作，并欢迎为将数据科学纳入统计局的工作而编制手册的现行倡议，以及为加强隐私技术提供指导的现行倡议；

(c) 表示赞赏区域和全球中心为在官方统计中使用大数据和数据科学分享知识和建设能力所作的贡献，要求支持和加强这些中心，并鼓励这些中心与相关举措密切协作，包括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大数据中心密切协作；

(d) 强调联合国全球平台作为开展培训活动和联合数据创新项目以及分享数据和知识的国际协作环境对全球统计界的重要性；

(e) 强调在数据创新方面，包括在官方统计使用移动电话数据方面，继续需要技术和财政援助。

¹² E/CN.3/2025/20，附件一。

(f) 鼓励各国国家统计局牵头开展数字化转型工作，并与学术界、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建立战略伙伴关系；

(g) 鼓励在人工智能、数据科学以及使用海量数据和其他替代数据源方面继续开展国际合作，特别是通过进一步开展数据互操作性、元数据标准和运用 FAIR 原则(可查找性、可获取性、互操作性和可重复使用性)方面的工作，提高官方统计数据的可查找性和使用率，从而提高人工智能就绪程度；

(h) 要求紧急成立一个关于使用大型语言模型的任务小组。

第 56/120 号决定 国家质量保证框架

统计委员会：

(a) 对国家质量保证框架专家组过去两年的工作表示赞赏；

(b) 核可使用行政和其他数据源编制官方统计数据时的质量保证模块草案，以应对使用行政和新数据来源所面临的挑战；

(c) 又核可官方统计质量文化成熟度模型草案，并强调共同价值观和行为对改进官方统计的重要性；

(d) 要求根据各国使用这两种工具的经验，视需要更新和完善这两种工具；

(e) 认识到实施国家质量保证框架的能力建设和培训的必要性，并欢迎专家组为支持各国而计划采取的举措，包括通过电子学习和知识平台等方式，以支持整个国家统计系统乃至更广范围内的质量保证。

(f) 欢迎努力与其他专家组协调与合作，解决质量保证和通用统计业务流程模型的整合和联合实施问题；

(g) 欢迎并核可专家组今后两年的拟议工作方案和经过更新的职权范围。¹³

第 56/121 号决定 区域统计发展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综合报告，¹⁴ 并赞扬美洲统计会议和其他行为体取得的成就；

(b) 赞扬各国、区域和国际实体通过合作努力在以下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一) 加强国家统计系统并使其实现现代化；(二) 改进行政记录的使用；(三) 整合地理空间和统计数据；(四) 改进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数据的编制；(五) 2020 年普查期间采用的创新办法和新技术的使用；

¹³ E/CN.3/2025/21。

¹⁴ E/CN.3/2025/22。

(c) 欢迎加强区域间合作的机制，交流最佳做法、方法和创新，借鉴知识转移网络等成功举措，促进区域对话和能力建设；

(d) 注意到未来十年该区域统计系统面临的挑战，并强调需要持续进行区域和国际合作、采用创新的数据编制方法以及继续致力于官方统计原则。

第 56/122 号决定 世界统计日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秘书长关于世界统计日的报告，¹⁵ 并感谢主席团和秘书处迄今所做的工作；

(b) 支持“用高质量统计和数据推动变革，造福每个人”的口号；

(c) 注意到国家、区域和全球活动的计划，并要求秘书处继续编制多语种宣传材料，通过网站、社交媒体和其他渠道加强参与，协调 2025 年世界统计日的筹备工作，并采纳讨论中提出的建议。

第 56/123 号决定 教育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统计研究所和《全球教育监测报告》在指导各国制定国家教育指标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支持其工作；

(b) 核可利用建模技术估算毕业率和辍学率的新方法，支持进一步予以推广；

(c) 欢迎召开首届教育数据与统计大会，构建全球教育数据治理体系；

(d) 支持教育数据和统计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在闭会期间推进会议的各项建议。

第 56/124 号决定 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

统计委员会：

(a) 支持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专家组的重组；

(b) 赞赏为加强气候变化数据和统计国际方案牵头机构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所做的努力；

(c) 欢迎更新方法和设立分组，以处理气候变化对健康的影响和气候变化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

¹⁵ E/CN.3/2025/23。

(d) 敦促各国加强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方面的国家数据收集和汇编工作，以更好地为决策和国际报告提供参考信息，包括关于统计司/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统计调查问卷的信息；

(e) 支持定期更新统计司/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问卷中使用的术语和定义，并纳入电子废物和食品废物等新出现的专题；

(f) 还支持专家组分组为人口普查和调查编制一套环境和气候变化核心问题的的工作；

(g) 要求支持各国统计局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国家协调中心编制气候变化统计数据，以便根据《巴黎协定》进行报告；

(h) 鼓励加强合作伙伴之间的协作与协调，以改善能力建设举措的协同作用；

(i) 鼓励会员国加强使用环境统计发展框架和环境统计自我评估工具；

(j) 敦促会员国应用《全球气候变化统计数据和指标集》及其实施支持工具，制定国家气候变化统计方案，为根据《巴黎协定》提交报告作出贡献；

(k) 呼吁捐助方为持续和永久的统计进展调动更多资源。

第 56/125 号决定 方案问题

统计委员会表示注意到统计司司长提出的关于该司工作方案的口头报告，包括该司当前的活动、计划和优先事项。统计委员会请主席团对 2026 年拟议方案进行实质性审查。

第 56/126 号决定 供参考的项目

统计委员会表示注意到以下报告：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非正规经济统计的报告¹⁶

秘书长关于能源统计的报告¹⁷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关于金融统计的报告¹⁸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关于工业统计的报告¹⁹

¹⁶ E/CN.3/2025/26。

¹⁷ E/CN.3/2025/27。

¹⁸ E/CN.3/2025/28。

¹⁹ E/CN.3/2025/29。

世界银行关于国际比较方案的报告²⁰

价格指数渥太华小组的报告²¹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关于人类发展统计的报告²²

统计数据和元数据交换发起方关于交换分享数据和元数据的共同开放标准的报告²³

秘书长关于统计系统管理和现代化的报告²⁴

秘书长关于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统计委员会工作相关的政策决定的报告²⁵

²⁰ [E/CN.3/2025/30](#)。

²¹ [E/CN.3/2025/31](#)。

²² [E/CN.3/2025/32](#)。

²³ [E/CN.3/2025/33](#)。

²⁴ [E/CN.3/2025/34](#)。

²⁵ [E/CN.3/2025/35](#)。

第二章

供讨论和决定的项目

1. 在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7 日第 1 至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在 3 月 7 日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两个决议草案(见第一章，A 节)。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就报告员在议程项目 3 下介绍的一份非正式文件中所载的所有相关决定草案(第 56/101-56/122 号决定草案)(见第一章 C 节)采取了行动。

A. 国民账户

2. 在 2025 年 3 月 4 日和 7 日第 1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a)。在第 1 次会议上，秘书处间国民账户工作组主席介绍了工作组的报告(E/CN.3/2025/2)。随后，委员会 7 个成员国和 19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5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3. 也是在第 1 次会议上，会议主席介绍了题为“2025 年国民账户体系”的决议草案(E/CN.3/2025/L.4/Rev.1)。

B. 人口和住房普查

4. 在 2025 年 3 月 4 日和 7 日第 1 次、第 2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b)。在第 1 次会议上，统计司人口和社会统计处处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 2020 年和 203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的报告(E/CN.3/2025/3 和 E/CN.3/2025/3/Corr.1)。在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继续审议项目 3(b)。在第 1 次和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 5 个成员国和 14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3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5. 在第 2 次会议上，主席介绍了题为“203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的决议草案(E/CN.3/2025/L.5)。

C. 统计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6. 在 2025 年 3 月 4 日和 7 日第 2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c)。在第 2 次会议上，主席介绍了统计委员会主席团关于委员会工作方法的报告(E/CN.3/2025/4)。随后，委员会 5 个成员国和 12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D.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7. 在 2025 年 3 月 4 日、5 日和 7 日第 2 次、第 3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d)。在第 2 次会议上，统计司统计能力管理科科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官方统计基本原则的报告(E/CN.3/2025/5)。在第 3 次会议上，委员会继续审议项目 3(d)。在第 2 次和第 3 次会议上，委员会 6 个成员国和 9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4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E.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各项指标

8. 在 2025 年 3 月 5 日和 7 日第 3 次、第 4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e)。在第 3 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介绍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的报告(E/CN.3/2025/6)。随后，委员会 10 个成员国和 24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9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9. 同样在第 3 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代表介绍了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的报告(E/CN.3/2025/7)。随后，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8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10. 在第 4 次会议上，委员会继续审议项目 3(e)，统计司发展数据科科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审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工作的报告(E/CN.3/2025/8)。随后，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8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1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F. 社会和人口统计

11. 在 2025 年 3 月 5 日和 7 日第 4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f)。在第 4 次会议上，立陶宛代表介绍了社会和人口统计主席之友小组的报告(E/CN.3/2025/9)。随后，委员会 9 个成员国和 8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2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G. 移民统计

12. 在 2025 年 3 月 5 日和 7 日第 4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g)。在第 4 次会议上，统计司人口和社会统计处处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移民统计的报告(E/CN.3/2025/10)。随后，委员会 7 个成员国和 15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4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H. 工作和就业统计

13. 在 2025 年 3 月 5 日和 7 日第 4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h)。在第 4 次会议上，国际劳工组织代表介绍了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和就业统计的报告(E/CN.3/2025/11)。随后，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9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1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I. 经济统计

14.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5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i)。在第 5 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介绍了经济统计师网络的报告(E/CN.3/2025/12)。随后，委员会 4 个成员国和 6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2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J. 环境经济核算

15.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5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j)。在第 5 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介绍了环境经济核算专家委员会的报告

(E/CN.3/2025/13)。随后，委员会 4 个成员国和 14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3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K. 商业和贸易统计

16.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5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k)。在第 5 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介绍了商业和贸易统计专家委员会的报告(E/CN.3/2025/14)。随后，委员会 5 个成员国和 12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L. 价格统计

17.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5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l)。在第 5 次会议上，国际劳工组织代表介绍了秘书处间价格统计工作组的报告(E/CN.3/2025/15)。随后，委员会 3 个成员国和 7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M. 犯罪与刑事司法统计

18.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5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m)。在第 5 次会议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代表介绍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国际移民组织关于犯罪统计的联合报告(E/CN.3/2025/16)。随后，委员会 4 个成员国和 4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N. 粮食安全与营养

19.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5 次、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n)。在第 5 次会议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代表介绍了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关于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统计的报告(E/CN.3/2025/17)。在第 6 次会议上，委员会继续审议项目 3(n)。在第 5 次和第 6 次会议上，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9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1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O. 国际统计分类

20.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o)。在第 6 次会议上，新西兰代表介绍了国际统计分类专家委员会的报告(E/CN.3/2025/18)。随后，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7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1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P. 住户调查

21.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p)。在第 6 次会议上，世界银行代表介绍了秘书处间住户调查工作组的报告(E/CN.3/2025/19)。随后，委员会 3 个成员国和 8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2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Q. 数据科学

22.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q)。在第 6 次会议上，南非代表介绍了官方统计使用大数据和数据科学专家委

员会的报告(E/CN.3/2025/20)。随后，委员会 6 个成员国和 10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2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R. 国家质量保证框架

23.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r)。在第 6 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介绍了国家质量保证框架专家组的报告(E/CN.3/2025/21)。随后，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11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1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S. 区域统计发展

24.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s)。在第 6 次会议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代表介绍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关于合作促进区域统计发展的报告(E/CN.3/2025/22)。随后，委员会 1 个成员国和 3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T. 世界统计日

25. 在 2025 年 3 月 6 日和 7 日第 6 次和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3(t)。在第 6 次会议上，统计司统计能力管理科的一名统计师介绍了秘书长关于世界统计日的报告(E/CN.3/2025/23)。随后，委员会 2 个成员国和 2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1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第三章

供作出决定的项目

1. 委员会在 2025 年 3 月 7 日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4。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就报告员在议程项目 8 下介绍的一份非正式文件中所载的所有相关决定草案(第 56/123 和 56/124 号决定草案)(见第一章 C 节)采取了行动。

A. 教育统计

2. 委员会在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4(a)。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代表介绍了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统计研究所关于教育统计的报告(E/CN.3/2025/24)。也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一个成员国和一个观察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B. 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

3. 委员会在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4(b)。在同次会议上，统计司环境统计科科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环境和气候变化统计的报告(E/CN.3/2025/25)。也在同次会议上，3 个观察员国和 2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第四章

供参考的项目

1. 委员会在 2025 年 3 月 7 日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5(a)至 5(j)。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这些供参考的议程项目下的所有报告(见第一章 C 节，第 56/126 号决定；和第八章第 6 段)。

第五章

方案问题(统计司)

1. 在 2025 年 3 月 7 日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6，并就此听取了统计司司长关于该司当前活动、计划和优先事项的口头报告。
2.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该口头报告，并请主席团对 2026 年拟议方案进行实质性审查(见第一章 C 节，第 56/125 号决定)。

第六章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

1. 委员会在 2025 年 3 月 7 日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7。统计司司长办公室的一名代表介绍了以下情况：
 - (a) 秘书处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和文件的说明(E/CN.3/2025/L.2)；
 - (b) 秘书长关于经口头订正的统计委员会 2025-2029 多年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E/CN.3/2025/36)。
2. 在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核准了经口头订正的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E/CN.3/2025/L.2)，并委托主席团予以定稿。委员会决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该临时议程(见第一章 B 节)。
3.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决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 2026 年 3 月 3 日至 6 日举行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见第一章 B 节)。
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还核准了经口头订正的 2025-2029 年多年工作方案草案(E/CN.3/2025/36)。

第七章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

1. 委员会在 2025 年 3 月 7 日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8，并听取了报告员的发言，报告员介绍了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草稿([E/CN.3/2025/L.3](#))以及一份载有决定草案的非正式文件。
2.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 8 个成员国和 6 个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 3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就决定草案的案文作了发言。
3.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还通过了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草稿，包括经口头订正的決定草案和決議草案；并委托特別報告員完成報告定稿。

第八章

会议安排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统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7 日在总部举行了第五十六届会议。委员会举行了七次会议。

B. 出席情况

2. 委员会 24 个成员国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还有联合国其他会员国和非会员国的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代表以及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观察员。与会者名单载于 E/CN.3/2025/INF/1 号文件。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在 3 月 4 日第 1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出了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乔治-西蒙·乌尔里希(瑞士)

副主席：

格拉谢拉·马克斯·科林(墨西哥)

李炯日(大韩民国)

阿波洛尼娅·奥布拉克·弗兰德(斯洛文尼亚)

报告员：

安德鲁·鲍勃·约翰尼(塞拉利昂)

D. 议程和工作安排

4. 委员会在 3 月 4 日第 1 次会议上通过了临时议程(E/CN.3/2025/1/Rev.1)，并核准了届会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E/CN.3/2025/L.1/Rev.1)。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邀请下列政府间组织作为观察员参加其第五十六届会议：阿拉伯统计培训研究所；国际清算银行；中部非洲经济与货币共同体；东非统计培训中心；撒哈拉以南非洲经济和统计观察站；欧亚经济委员会。

E. 文件

6. 委员会收到的文件可查阅
<https://unstats.un.org/UNSDWebsite/statcom/documents/56>。

